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风险提示：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为负，公司股票已于2017年4月26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ST）。公司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风险、股权转让不确定风险、重整不确定性风险、股权拍卖中止等重大风险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的《重大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17-131、118、111）。

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提高警惕，谨慎决策，防范投资风险。

一、质押、担保情况概述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融资的议案》，拟对外融资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公司于2017年12月5日与威海东部滨海新城实业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协议，向其借款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期限为自资金到位之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借款期限内免息，若逾期未归还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息。

就上述融资事项，公司拟以全资子公司威海智创机械设备有限公司100%股权为质押担保物，并由威海智创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

该质押、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企业名称：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 2、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 3、法定代表人：刘永强
- 4、注册资本：人民币 30,749.56 万元
- 5、注册地址：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山路 698 号
- 6、成立日期：2002 年 3 月 4 日

7、经营范围：数控系统、数控机床、切削工具、手工具、金属切削机床、机床附件、液压件、气动元件、电动工具、电动机、电器元器件、工业自动化仪表的生产、销售。量具量仪的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统一联合经营的商品除外）；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进口商品除外）；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已审计）	2017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72,890,863.74	1,675,107,474.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41,868,575.16	480,819,751.77
负债总额	1,212,520,103.92	1,203,371,435.96
应收账款	93,038,854.95	84,884,089.66
营业收入	167,701,814.23	87,448,714.91
营业利润	-264,962,169.85	-184,606,269.31
利润总额	-270,485,863.98	-190,256,416.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2,992,668.72	-162,418,720.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54,193.84	-5,410,435.02

三、质权人基本情况

- 1、企业名称：威海东部滨海新城实业有限公司
-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3、法定代表人：吕波
- 4、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

5、注册地址：威海市经区泊于镇人民政府一楼

6、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在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对外投资；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开发、经营，受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委托从事滨海新城区域内的新农村建设和旧城旧村改造；经济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质押担保融资的主要情况

1、质押（担保）金额：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 万元，具体借款金额以实际到账数额为准。

2、质押、担保期限：质押期限自登记完成之日起至还清借款本息之日止，担保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还清借款本息之日止。

3、利息：自资金到位之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免息，若逾期未归还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息。

4、质押担保：公司将持有的威海智创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00% 股权质押予威海东部滨海新城实业有限公司作为担保，威海智创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为本次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五、本次融资质押、担保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质押、担保主要是推进解决拟出资成立全资子公司资产存在的抵押、查封等问题，本次担保有利于获得融资资金解决上述问题，顺利完成出资。同时，此次借款能一定程度上缓解公司资金紧张的状况，促进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降低资金成本，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本次担保事项其他进展或变化情况。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除母子公司间担保外无对外担保情况。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实际担保金额为42,350万元（含本次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5.98%。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

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七、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以全资子公司股权质押并由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是为了顺利完成融资，解决出资资产解押解封问题，有利于缓解公司的资金压力，保障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和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以全资子公司股权质押融资并由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

八、备查文件

- 1、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二日